

奪命意外頻生 血的教訓應吸取

港島半山昨日發生離奇奪命工業意外，兩名工人測試吊船期間隨吊船由高處墮下，當場死亡。本港近年奪命工業意外頻生，血的教訓一宗接一宗，令人痛心疾首。勞工團體及本報曾提出各種建議，審計署報告亦揭露勞工處在過去五年的地盤巡查不足，存有眾多漏洞。相關方面若不能吃一塹長一智，從中吸取教訓，職安形勢只怕令人難以心安。

昨日吊船意外發生後，業界形容事件罕見，質疑為何可在離地一米地方進行的測試，卻要在二十樓高空進行。吊船業內人士亦認為，吊船測試

的事前工序相當嚴謹，不但要計算吊船重量，也要計算石屎和鋼筋承受力度等數據，過程需要註冊工程師、地盤安全主任及公證行檢查。有網民在消息傳出後質疑，意外事發前後安全主任有否在場。

工業意外一宗都嫌多，但本港建築業近年奪命意外數字卻居高不下，平均每年約20宗，情況極不理想。審計署今年4月發表報告指出，勞工處在過去5年的地盤巡查不足、資料庫不完整，形成眾多漏洞。處方在前年疫情之下，減少了逾三成的工作日數，視察工作場所

次數亦較目標大減26%。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上月底認為，部分嚴重違規而導致死亡的個案，罰款明顯過輕。平情而論，當局與業界就各種情況下進行作業而制訂的安全指引肯定不缺，並且都應該會羅列得一清二楚。但若沒有機制進行監督，確保各方嚴格遵照執行，這些指引和規例便會形同虛設。

勞工處作為工人權益的守門人，必須想辦法令各方嚴格遵照執行各項安全指引規例，確保各方不敢肆意違反。立法會上月底已首讀《2022年職業安全及職業健康法例

(雜項修訂)條例草案》，擬對罔顧職安行為提升阻嚇力。但僅靠立法並不足夠，執法從嚴、檢控從重亦是關鍵。不久前一宗地盤清潔工墮斃案，被告公司雖被裁定沒有向員工提供合理安全措施，罪成卻只判罰2萬元。如此罰法如何形成震懾力度？因此，當局除了抓緊立法，也要針對一些明顯不符合公眾期望的判罰，主動提起覆核上訴，或者採取其他具阻嚇力的有力措施，才能真正保障勞工權益和職業安全，確保本港即將陸續展開的眾多建設工程，職安形勢不會惡化。

時評

強制外賣員出示身份證 公告板貼住戶全名追款 4物管公司違例 私隱署促糾正

訪客進入大廈要出示身份證登記，或住戶領取政府派發口罩時需填寫資料，這些都是日常生活中常見場景，但物業管理公司或未能妥善保管資料，導致侵犯私隱，市民須多加留意。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昨就4宗近期有關物管公司的投訴發表調查報告，指該4間物管公司不當收集、保留及使用業戶及訪客個人資料，其中有公司不必要地要求外賣員出示身份證才准進入，實情是工作證等其他身份證明文件亦可用作訪客登記。



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昨發表調查報告。

去年12月5日，一名外賣平台送餐員向私隱公署投訴指，他在進入筲箕灣東旭苑一個單位時，被保安員要求必須出示身份證作訪客登記，接待櫃檯上亦有必須使用身份證登記的告示。外賣員曾提出以工作證登記，惟保安員明確表示只接受身份證。最後外賣員被拒進入大廈。私隱公署認為，涉事的「怡信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事實上可選用其他侵犯私隱程度較低的方法，例如接受工作證登記，或與住戶核實到訪目的，但怡信並未提供其他不侵犯私隱的替代方法，做法屬違規。公署首席個人資料主任（投訴）陳美儀指，身份證資料敏感，可用作永久識別個人身份，雖然相關《實務守則》沒有禁止物管人員查看訪客身份證，但必須同時提供其他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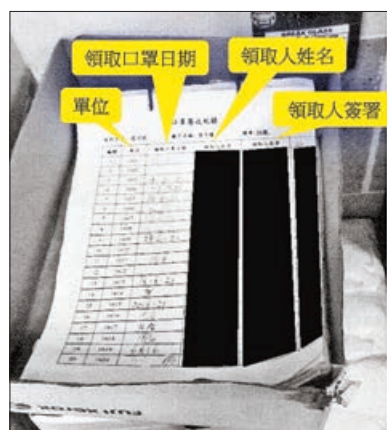
另一個案涉及一間物管公司在派發口罩活動中，沒覆蓋登記領取口罩住戶的姓名、地址等資料，被住戶投訴。去年6月，上水清河邨的屋邨辦事處協助政府派發口罩予每戶居民，居民領取後須於簽收紙上登記姓名、住所單位、領取日期並簽署。該簽收紙為共用表格，涉事的「創毅

物業服務顧問有限公司」卻未有採取措施遮蓋已登記住戶資料，亦未告知住戶資料的保存期限。公署調查後，認為創毅沒妥善保存住戶個人資料，並指就特定目的（如派口罩）收集資料時，應擬訂個人資料的保存期限。

亦有住戶因欠款被物管公司「示眾羞辱」。今年3月管理長洲桂濤花園的「昌生物業代理及管理有限公司」在屋苑公共地方的告示板張貼收取業主集資款項的通告，上面附有48名業主的英文全名、單位完整地址及未繳付金額等資料。公署認為昌生旨在透過通告告知全體業主，因部分人未按時繳款，導致桂濤花園財務緊張，並提醒該些業主盡責，但其實告知無須採用公開張貼方法，將通告發送至涉事業主的信箱，已可達到追收欠款的效果。另有「柏匯」住宅一名住戶表示，收到另一業主來電，查問下發現竟是大廈一名保安將其電話透露予對方。

同步更新物管界別指引

公署指，過去5年針對物管界別的投



登記住戶的資料。涉物業管理公司沒採取措施遮蓋已

訴每年介乎120至約160宗，因應行業發展，公署已同步更新《保障個人資料私隱—物業管理界別指引》，涵蓋最常見的處理個人資料範疇。例如大廈公眾地方如設有閉路電視，公眾應明確被告知正受閉路電視監察，以及監察目的；收集訪客的身份證號碼前，物管經理必須考慮採取其他方法查核訪客身份等。公署亦建議物管團體引入個人資料私隱管理系統，將個人資料私隱保障納入團體的管治責任。

誤棄病人資料 康健遲3個月通報

康健醫療及牙科服務有限公司（康健）旗下位於炮台山的一間醫務中心，於去年3月中旬意外棄置一個載有294名病人資料的紙箱，資料包括姓名、電話、身份證號碼、地址、出生日期、診斷及用藥紀錄等。當時紙箱位於垃圾箱附近，被清潔工誤以為是垃圾丟棄，但私隱公署在同年6月2日才收到康健通報資料外洩事故。私隱公署昨發表調查報告，私隱專員鍾麗玲認為康健沒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步驟以確保涉事醫療紀錄受保障，因而違反《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已向康健送達執行通知，指示糾正及防止有關違規情況再發生。

鍾麗玲引述康健曾表示，紙箱內大部分為過去3年無預約的「不活躍醫療紀錄」，事發後康健力尋紙箱但不果，並已辭退涉事清潔工。至於事發後3個月才作通報，康健指當時已立即展開內部調查，但調查資料未有保存，而處理事件的一名總經理已離職，故未能確定延遲通報的原因。公署亦正與政府研究修訂《私隱條例》的具體建議，當中包括設立強制性資料外洩通報機制。

社交平台應要求 刪逾3千「起底」訊息

修例風波期間黑暴肆虐，暴徒以「起底」作攻擊手段，其中以Telegram應用程式情況最嚴峻。去年10月《私隱條例》修訂刊憲生效，令「起底」罪行刑事化，同年12月私隱公署首次對涉嫌「起底」者作出拘捕，「起底」之風有所緩和。對於近期有消息指公署可能停止或限制市民使用Telegram，私隱專員鍾麗玲昨回應指，公署會平衡平台的「起底」訊息和其他用途，盡量不希望影響合法頻道的使用者，對個別平台具體會採取何種執法行動則要視乎情況，暫無法透露更多，但指自修訂條例後至上月底，公署共向14個社交媒體平台發出774個「停止披露通知」，要求移除約3,900條「起底」訊息，當中約90%已被移除，部分平台甚至將整個「起底」頻道移除，成效值得肯定。